

证券代码：873788

证券简称：锐思环保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成都锐思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解除限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股票解除限售数量总额为 14,823,536 股，占公司总股本 28.64%，可交易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30 日。

二、本次股票解除限售的明细情况及原因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本次解限售原因	本次解除限售登记股票数量	本次解除限售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尚未解除限售的股票数量 ¹
1	高燎	是	董事长、总经理	D	3,861,270	7.46%	11,583,810
2	赵齐	是	副总经理	D	1,846,127	3.57%	5,538,381
3	高瞩	是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D	1,627,290	3.14%	4,881,870
4	卢耀辉	否	无	D	2,182,024	4.22%	0
5	高磊	否	无	D	1,401,832	2.71%	0
6	唐益骁	否	无	D	1,138,744	2.20%	0
7	徐显英	否	无	D	961,736	1.86%	0
8	高淼	否	无	D	734,008	1.42%	0
9	邹珂璠	否	无	D	694,008	1.34%	0
10	郑伟	否	董事、副总经理	D	168,662	0.33%	505,986
11	李筱璋	否	监事	D	148,116	0.29%	444,348
12	刘涛	否	监事	D	23,144	0.04%	69,432
13	刘汉强	否	无	D	22,500	0.04%	67,500
14	张觉莉	否	监事	D	14,075	0.03%	42,225
合计				—	14,823,536	28.64%	23,133,552

注：解除限售原因：A 挂牌前股份批次解除限售；B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每年解除限售；C 离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解除限售；D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E 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F 其他

¹ 扣除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后的尚未解除的股份数量。

自愿限售解除情况说明

2023 年 9 月 1 日，因公司申请北交所上市，根据相关要求，公司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亲属，以及上市前直接持有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或虽未直接持有但可实际支配 10%以上股份表决权的相关主体所持的公司股份办理自愿限售，限售期限自 2023 年 9 月 1 日次日至完成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或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终止之日止。

截至 2025 年 8 月 1 日，公司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终止对成都锐思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的决定》，公司北交所上市事项正式终止，公司为上述股东申请解除自愿限售。

三、本次股票解除限售后的股本情况

股份性质		数量（股）	百分比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23,962,512	46.30%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高管股份 ²	23,066,052	44.57%
	2、个人或基金	67,500	0.13%
	3、其他法人	4,653,936	8.99%
	4、限制性股票	0	0%
	5、其他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27,787,488	53.70%
总股本		51,750,000	100%

四、其它情况

- （一）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尚未履约的承诺
- （二）不存在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对挂牌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
- （三）不存在挂牌公司对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的违规担保等损害挂牌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 （四）在本次解除限售的股票中，不存在挂牌公司、挂牌公司股东约定、承诺的限售股份

² 包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股份。

五、备查文件

《成都锐思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解除转让限制的申请》

成都锐思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4 日